

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：公司）于 2014 年 06 月 20 日收到股东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：张江高科）的书面减持股份告知函，告知其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至 2014 年 6 月 19 日期间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、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71.155 万股，占嘉事堂股本总额的 4.463%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减持情况

1、减持股份情况

公司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时间	减持均价	减持股数 (万股)	减持比例 (%)
张江高科	大宗交易	2014 年 3 月 31 日	17.30	500.00	2.083
	大宗交易	2014 年 6 月 5 日	17.41	80.00	0.333
	大宗交易、 集中竞价	2014 年 6 月 13 日	17.68	300.00	1.25
	大宗交易	2014 年 6 月 16 日	17.80	90.00	0.375
	集中竞价	2014 年 6 月 19 日	16.972	101.155	0.421
	其他方式	/	/	/	/

	合计		17.43	1,071.155	4.463%
--	----	--	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

从 2014 年 3 月 31 日截至发函日，张江高科累计减持公司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4.463%。

2、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公司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万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万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张江高科	合计持有股份	2,443.4456	10.181	1,372.2906	5.718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,443.4456	10.181	1,372.2906	5.718
	有限售条件股份	/	/	/	/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未违反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业务规则的规定。

2、张江高科承诺自公司 IPO 上市后一年内不转让所持有公司的股份。截至目前，上述承诺已按期严格履行完毕，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。

3、本次减持的股东张江高科未在相关文件中做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。

4、本次减持的股东张江高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后，张江高科仍是本公司持股 5%以上的股东。

5、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参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 年 06 月 20 日